党委领导 政府主责 部门协同 社会共治

湖北多维发力构建禁毒工作新格局

2023年1月，湖北省仙桃市公安局根据群众举报线索，在辖区一处碎石场院内及周边开展查处行动，现场查获货车、越野车等运毒车辆，缴获大量毒品。案件办结后，公安机关依据涉毒违法犯罪线索举报奖励相关办法，对提供有效线索的举报人予以奖励。

近年来，湖北省各地各部门立足全省毒情形势，统筹调动各方及全警力量，深入推进清剿毒品攻坚行动，坚持以打开路、打防并举，探索建立具有湖北特色的毒品治理体系，积极构建“党委领导、政府主责、部门协同、社会共治”的禁毒工作新格局，为湖北省加快建成中部地区崛起的重要战略支点营造平安稳定的社会环境。

坚持党管禁毒
全方位压实责任

咸宁市出台《咸宁市禁毒委员会成员单位主要职责》《咸宁市禁毒委员会成员单位年度考核办法》等文件，要求禁毒委员会成员单位派员进驻市禁毒办、挂点联系社区戒毒（康复）中心，进一步健全市、县、乡、村“四级书记抓禁毒”工作机制，压紧压实属地责任、部门责任、行业责任。同时，在全省率先实现公职人员毒品检测全覆盖，做到全员“应检尽检、不漏一人”。

该市以创建“全国禁毒示范城市”为抓手，坚持党委总揽全局、政府统筹推进，全方位、系统性加强毒品问题综合治理，持续提升毒品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推动禁毒工作高质量发展，成功获评首批“全国禁毒示范城市”。

湖北省委常委会会议、省政府常务会议每年专题研究禁毒工作，研究解决难点、堵点问题，持续强化人、财、物全方位要素保障。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多次对禁毒工作作出批示，高位部署清剿毒品攻坚行动，将禁毒工作纳入省级“一票否决”事项和市州年度“督检考”事项清单，明确禁毒重点整治期间，毒品问题严重地区党委、政府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不得评先受奖、提拔和交流重用，压紧压实各级党委、政府主体责任。

全省各地依托“四级书记抓禁毒”工作机制，始终把党的领导贯穿禁毒工作全过程、各环节。各级党委、政府将禁毒工作摆在突出位置、作为“一把手”工程，纳入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政绩考核体系，推动毒品综合治理深度融入基层治理。在此基础上，坚持“打防管控宣”一体协同发力，加大重点地区突出毒品问题整治力度，持续巩固拓展毒情形势整体向好态势。

坚持依法严打
全链条清剿毒品

2025年1月，黄冈市公安局通过开展跨国禁毒执法合作，成功抓获“陶氏家族”贩毒案主犯陶某坤，标志着以陶某坤为首的家族式特大贩毒团伙彻底覆灭。全案累计抓获涉毒违法犯罪嫌疑人445名，缴获冰毒片剂263公斤，打掉地下钱庄1个，团伙核心成员均被判处死刑。2025年6月19日，该案入选2024年以来侦破毒品案件十大典型案例。

湖北省公安机关统筹仙桃市、天门市、潜江市、应城市、汉川市、孝感市孝南区警力，开展跨区域禁毒集群战役。经长期线索摸排、链条溯源，查清一个区域性吸贩毒团伙的组织架构、交易网络及活动范围。2025年10月，多地同步实施集中收网，对团伙上下游人员一体清剿，彻底捣毁这一盘踞江汉平原的涉毒违法犯罪网络，共抓获涉毒违法犯罪嫌疑人36名，查处吸毒人员55名，有效斩断毒品流通渠道、净化社会治安环境。

“陶氏家族”贩毒案、江汉平原吸贩毒团伙案的成功侦破，离不开湖北省清剿毒品攻坚行动省市联勤指挥部的有力支撑。

针对武汉市及江汉平原毒品滥用、中转集散、外流贩毒、毒品原植物种植等突出毒品问题，湖北省探索推行省市联勤机制，在武汉市建立清剿毒品攻坚行动省市联勤指挥部，统筹调配各地、各警种资源力量，接续开展清剿毒品攻坚行动、“仙桃会战”“江汉平原区域会战”等系列战役，集中力量攻坚大案要案，斩断跨区域贩毒通道。

该省坚持系统观念，创新提炼毒品违法犯罪打击“一图一网”、吸毒人员管控“一人一档”技战法，开展线索关联串并研判，织密全域禁毒防控网络，推动打击模式从个案打击转向全链条打击、从各地分散作战转向全省一体化攻坚，有效解决以往毒品案件“打不深、打不透、就案办案”的难题。

一方面，始终保持主动进攻态势，紧盯毒品违法犯罪全链条盯着打、压着打、追着打，常态化开展集群收网攻坚。另一方面，打破地域壁垒，与云南省、江西省、湖南省、河北省签订省际协作协议，实现跨区域同步侦办、联合清剿。同时，以跨国禁毒执法合作为契机，分析研判境外涉毒在逃人员活动轨迹，综合运用境外协作缉捕、境内循线深挖、亲属规劝投案等多种手段，成功缉捕多名潜逃境外的重大涉毒在逃人员，从源头阻断毒品内流入鄂。数据显示，近3年，湖北省破获毒品案件、抓获涉毒违法犯罪嫌疑人、打掉制贩毒团伙、查处吸毒人员等重要缉毒执法指标均位居全国前列。

▲ 图为2026年湖北省全民禁毒宣传月启动仪式现场。

◀ 图为湖北省宜昌市公安局民警清点缴获的毒品。

图片由湖北省公安厅提供

坚持协同共治
全环节管控帮扶

长期以来，病残吸毒人员收戒收治难是禁毒工作“老大难”问题之一。2021年5月，宜昌市委、市政府在全省率先建成病残吸毒人员收治专区，同年6月投入试运行。专区联合公安、卫健等部门，建立协同处置机制，常态化收治特殊吸毒人员。经医疗评估、依法作出处置决定后，符合条件的病残吸毒人员被送至强制隔离戒毒所；涉嫌毒品刑事犯罪的，依法予以刑事拘留并送看守所羁押。

为解决病残吸毒人员收戒收治难题，湖北省人大常委会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新时代禁毒工作的决定》，明确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根据禁毒工作需要，设立专门医院或者开辟专门区域收治病残吸毒人员；各级卫生健康、公安、司法行政、财政、医疗保障、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民政等部门根据职责分工，齐抓共管、共同做好病残强戒人员收戒收治工作。省禁毒办联合省公安厅、省卫健委、省民政厅等部门出台《湖北省病残吸毒人员收戒收治工作规范》，统筹推进各地病残吸毒人员收治专区标准化建设，做到病残吸毒人员“应收尽收、应治尽治”。

湖北省统筹落实动态管控、关怀帮扶举措，着力构建科学化、人性化的吸毒人员管控帮扶体系，有效降低复吸风险，化解涉毒风险隐患。针对在册吸毒人员，建立“一人一档”档案，精准评估风险等级，全面摸清社区戒毒（康复）人员医疗、生活、就业等实际需求；统筹人社、民政、卫健、医保等部门协同发力，依托社区戒毒（康复）工作指导站，组织社区戒毒（康复）人员参加职业技能培训，精准落实临时救助、低保、医保等保障措施，帮助他们顺利回归家庭、融入社会；大力推广武汉市王群禁毒工作室、宜昌市夷陵区“点亮”公益戒毒工作室、咸宁市嘉鱼县吸毒人员帮扶再就业基地的经验做法，以典型样板推进禁毒工作提质增效。

坚持源头治理
全要素闭环监管

2024年4月，武汉市公安机关侦破一起非法经营笑气案，当场查获笑气瓶600余罐。

笑气是危险化学品，大量涉案气瓶临时仓储、规范处置成为办案堵点。武汉市易制毒化学品管理协会第一时间安排专业人员赶赴办案现场，针对涉案笑气合规存放、后续无害化处置提供技术指导，协调具备危险化学品存储资质的企业提供临时存放场地，高效解决涉案笑气保管难题。

该协会成立于2023年，主管单位为武汉市公安局，是全市首家协助职能部门开展易制毒化学品企业规范管理的非营利性社会组织。2024年初，协会配合市公安局开展市场调研，依托“一企一档”标准化管理体系，探索推行“专人专管、专库存放、双人双锁、如实登记”的台账管理办法，有效解决以往各企业台账标准不统一、管理不规范的问题。

成立以来，协会坚持“保护合法、制止非法”原则，及时向有关部门移交涉易制毒化学品违法犯罪线索，协助公安机关实地核查处置违法违规行为，协助职能部门督促违规企业完成整改，从源头防范易制毒化学品流失风险。

加强易制毒化学品管控是毒品源头治理的关键抓手。湖北省统筹多部门力量，加强易制毒化学品全流程监管，对易制毒化学品生产经营企业实行“一企一档一专班”精细化监管服务。同时，充分发挥各地易制毒化学品行业协会自律作用，推动行业共治，严防易制毒化学品流入非法渠道。

荆门市化工企业集中，易制毒化学品使用、存储规模较大，覆盖多类列管易制毒品种与具备制毒风险的化工设备。为从源头防控易制毒化学品流失、遏制制毒违法犯罪，荆门市禁毒办充分发挥统筹协调职能作用，探索建立易制毒化学品企业“分级分类、一机一员、一人一档、一企一档”的一体化联合监管服务机制，推进涉毒风险要素全链条闭环管控。

湖北省各级党委、政府压紧压实禁种铲毒工作责任，每年统筹农业农村等职能部门开展无人机空中巡查、入户排查，向重点群体发放禁种铲毒告知书，着力构建禁种铲毒立体化防控体系。今年，省禁毒办全面运用卫星遥感监测技术开展全域非法种植排查，通过技术比对识别多处疑似非法种植罂粟点位，并组建专项踏查专班进行实地核验，对查实的非法种植株全部铲除，有效防范规模化、区域性非法种植风险。

坚持预防为先
全覆盖宣传教育

利用春节、开学季、“6·26”国际禁毒日等时间节点，组织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禁毒主题宣传活动，有效防范青少年药物滥用；省公安厅、省委宣传部、省教育厅、共青团湖北省委员会联合打造“一堂禁毒公开课”“禁毒宣传进校园”等特色工作品牌，覆盖学生3000万余人次；承办第10届全国青少年禁毒知识竞赛总决赛，湖北代表队获得冠军，全省青少年识毒、防毒、拒毒意识和能力得到显著提升……

近年来，湖北省统筹推进毒品犯罪源头治理，常态化开展毒品预防教育活动，努力营造全民关心支持、积极参与禁毒工作的浓厚氛围。

禁毒部门广泛动员社会力量参与禁毒综合治理，邀请公众人物拍摄公益短片、发起禁毒倡议；发动党员、社区网格员、禁毒志愿者、物业工作人员等基层力量，常态化开展禁毒宣传活动、社区戒毒（康复）人员帮扶救助工作，凝聚禁毒工作合力。

省禁毒办联合省志愿者协会组建湖北省高校禁毒志愿者联盟，20余所高校加入联盟，定期开展校园禁毒宣传活动，全力筑牢校园禁毒防线。省公安厅、省财政厅联合出台涉毒违法犯罪线索举报奖励实施办法，对举报涉毒违法犯罪线索的群众予以奖励。荆州市、十堰市、黄冈市、咸宁市、随州市、仙桃市等地向社会公布涉毒线索举报有奖通告，广泛发动群众举报涉毒违法犯罪线索。

下一步，湖北省将切实增强做好禁毒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立足加快建设全国构建新发展格局先行区、加快建成中部地区崛起重要战略支点大局攻坚破难，持续深化禁毒重点地区综合整治，从严抓实易制毒化学品、麻精药品等涉毒重点要素全链条闭环管控，全方位夯实基层禁毒治理根基，凝聚各方齐抓共管合力，坚决打赢新时代禁毒人民战争。

廖琰璨 丁天培

成都郫都区司法局深度融入综治中心建设

近年来，四川省成都市郫都区司法局深度融入综治中心建设，将司法行政工作“嵌入式”接入基层治理“枢纽”，推动群众办事从“多次跑腿”变为“一站办结”、矛盾纠纷从“分散处置”变为“闭环治理”，持续提升基层治理社会化、法治化、智能化、专业化水平。

郫都区司法局以基层司法所规范化建设为抓手，指导德源司法所率先打破部门业务壁垒，在德源街道综治中心设立法律咨询、法律援助、人民调解等标准化服务窗口，推动“载体共用、资源共享、工作共推、机制共建”。德源司法所依托“微网实格”治理机制，整合村（社区）法律顾问、“法律明白人”、专职人民调解员等多方力量，组建专业化基层法治队伍，常态化开展网格走访、隐患排查、普法宣传等活动，建立“网格排查预警、中心分流交办、多方联动解纷”模式，实现“小事不出网格、一般矛盾就地化解”。

该局以德源街道试点经验为基础，统筹整合公证、法律援助、行政复议、人民调解等职能，推动全区13个行业性专业性人民调解委员会整体入驻区综治中心。其中，区劳动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全员入驻，创新推行“前台统一受理、后台分流指派、专业力量限时办结、全程跟踪回访”的闭环工作机制，大幅压缩劳动争议处置周期，织密劳动领域矛盾纠纷多元化解网络。截至目前，已成功调解劳动纠纷2368件，为劳动者挽回经济损失6700万余元。今年以来，13个入驻的行业性专业性调委会累计化解各类矛盾纠纷1956件，接待群众法律咨询104人次；通过综治中心一体化窗口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12件，实现“案结、事了、人和”。

此外，郫都区司法局主动协调成都仲裁委员会、成都市调解协会，推动优质专业调解资源下沉基层一线，搭建纠纷处置平台，着力构建“一站式受理、一揽子调处、全链条解决”的矛盾纠纷一体化处置体系。

区综治中心法律援助窗口为农民工、老年人、残疾人等特殊群体开辟维权“绿色通道”，落实优先接待、优先受理、优先指派、上门代办等便民举措，帮助多名生活困难群众申请法律援助。公证窗口探索推行“人民调解+赋强公证”模式，针对双方当事人达成一致的调解协议，现场办理赋予债权文书强制执行效力的公证，从源头解决调解协议履约难等问题。行政复议窗口打通跨部门数据壁垒，提供线上申报、材料邮寄、线上听证等服务，真正做到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

下一步，郫都区司法局将依托全区各级综治中心，健全“中心呼叫、部门报到、快速响应、联合处置”工作机制，完善纠纷预警、联合调处、跟踪回访全流程管理体系，最大限度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助力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郫都”。

强垚鑫

甘肃临潭检察抓实信访矛盾源头治理

近年来，甘肃省甘南藏族自治州临潭县人民检察院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抓实信访接待、公开听证、纠纷调解、司法救助等各项工作，全面加强信访矛盾源头治理。

该院按照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的工作要求，搭建信、访、网、电一体化群众诉求受理平台，落实7日内程序性回复、3个月内办理过程或结果答复制度，不断提高群众诉求回复效率；针对疑难复杂信访事项，落实检察长接访、领导包案制度，变被动接访为主动下访，“面对面”倾听群众诉求，耐心疏导对立情绪，妥善化解矛盾隐患；推行案件公开听证常态化机制，选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律师、乡镇干部组建专业化听证员队伍，以公开透明、多方参与、释法明理的方式化解矛盾纠纷、促进事了人和。

针对辖区多发的地界纠纷、草场权属纠纷，临潭县检察院依托“多方联动、乡贤参与”工作机制，统筹乡镇司法所、村委会、人民调解员等基层力量成立专项调解专班，坚持情、理、法相结合，成功化解多起跨村历史遗留权属纠纷。同时，锚定“应救尽救、精准救助、综合救助”目标，注重运用司法救助修复社会关系、解开群众“心结”。针对残疾被害人，开辟司法救助“绿色通道”，开展全方位精准摸排，及时足额发放司法救助金，为困难受害家庭纾解燃眉之急，从源头防范因案致贫。

于绍栋

解除合同通知

湖北杰梓旭农副产品有限公司：你公司与大冶市陈贵镇人民政府于2023年10月17日签订《合同书》由你公司在大冶市陈贵镇辖区内投资新建数字化棚养蛋鸭项目。但你公司至今没有履行投资新建该项目的合同义务，已构成根本违约，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大冶市陈贵镇人民政府特通知你公司，解除2023年10月17日与你公司签订的《合同书》。特此通知。

大冶市陈贵镇人民政府
2026年6月23日

公告专栏

2026年6月23日

重庆万达城投资有限公司：本院以(2024)渝0106执5516号案立案执行重庆涓河物业管理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与重庆万达城投资有限公司合同纠纷一案，张议涛向本院申请，请求变更其为(2024)渝0106执5516号执行案件的申请执行人。本院受理后，依法组成合议庭进行了审查，现已审查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2026)渝0106执异178号执行裁定书。主文如下：变更张议涛为本院(2024)渝0106执5516号案件的申请执行人。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裁定，可以自本裁定书送达之日起10日内向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复议。

重庆市沙坪坝区人民法院

曾华新：本院受理腾冲美福家建材有限公司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起诉状、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举证通知书、受理民事诉讼案件监督告知书、廉政监督卡、开庭传票。原告起诉请求：1.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货款3385元；2.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逾期付款利息1335.18元[以3385元为基数，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计算，自2020年3月8日起计算至款项实际付清之日止，暂计至2026年5月18日]；3.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30分(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民一庭B409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地址：天津市河西区台儿庄南路26号(琥珀商业广场旁)]。

天津市河西区人民法院

衢州市衢江区擎材建材商行、吴泽林：本院受理原告青阳县南阳粉业有限公司与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送达(2026)皖1723民初546号民事判决书及缴纳诉讼费用通知书等资料1份。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书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青阳县人民法院

许新：本会依法受理申请人邵志强与你服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仲裁通知书、仲裁申请书副本、仲裁规则、仲裁员名册，选定或委托主任指定仲裁员声明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交答辩书及选定仲裁员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0日内，逾期将由本会主任指定独任仲裁员王永燕组成仲裁庭。定于2026年8月19日9时在本会第五仲裁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裁决。

烟台仲裁委员会

烟台宇宝防水工程有限公司：本会依法受理申请人烟台坤隆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与你方关于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本会(2025)烟仲字第644号裁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

烟台仲裁委员会

华能河北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我委受理的申请人河北正硕律师事务所诉你公司诉讼、仲裁、人民调解代理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张仲(2025)民裁字第286号之一补正裁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

张家口仲裁委员会

被申请人安徽福都莱菜市场有限公司、南京福都莱农产品有限公司：马鞍山仲裁委员会依法受理申请人马鞍山市慈湖高新区睿安消防器材经营部与你们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本会已审理终结。因无法直接送达你们，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4)马仲案字第0286号裁决书，本公告自发出之日起经30日即视为送达。

马鞍山仲裁委员会

周会水(男，身份证号码：420222197509144*)：**本委已经受理你与琼海财隆建材有限公司劳动争议案[海劳人仲案字(2026)第9号]，因你没有按时参加2026年6月3日15:00庭审活动，本委依法决定本案按撤回仲裁申请处理，本案终止审理，即行结案。现已作出仲裁决定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海南省琼海市爱华东路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3楼304室，联系电话：0898-62930563)领取仲裁决定书，逾期未领取视为送达。

琼海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黄建里(622429*****2431)：**本院受理(2026)津0103民调2924号原告洪长玉诉被告黄建里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裁判文书上网公布告知书及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30分(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民一庭B409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地址：天津市河西区台儿庄南路26号(琥珀商业广场旁)]。

天津市河西区人民法院

衢州市衢江区擎材建材商行、吴泽林：本院受理原告青阳县南阳粉业有限公司与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送达(2026)皖1723民初546号民事判决书及缴纳诉讼费用通知书等资料1份。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书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青阳县人民法院

许新：本会依法受理申请人邵志强与你服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仲裁通知书、仲裁申请书副本、仲裁规则、仲裁员名册，选定或委托主任指定仲裁员声明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交答辩书及选定仲裁员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0日内，逾期将由本会主任指定独任仲裁员王永燕组成仲裁庭。定于2026年8月19日9时在本会第五仲裁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裁决。

烟台仲裁委员会

烟台宇宝防水工程有限公司：本会依法受理申请人烟台坤隆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与你方关于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本会(2025)烟仲字第644号裁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

烟台仲裁委员会

华能河北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我委受理的申请人河北正硕律师事务所诉你公司诉讼、仲裁、人民调解代理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张仲(2025)民裁字第286号之一补正裁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

张家口仲裁委员会

被申请人安徽福都莱菜市场有限公司、南京福都莱农产品有限公司：马鞍山仲裁委员会依法受理申请人马鞍山市慈湖高新区睿安消防器材经营部与你们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本会已审理终结。因无法直接送达你们，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4)马仲案字第0286号裁决书，本公告自发出之日起经30日即视为送达。

马鞍山仲裁委员会

周会水(男，身份证号码：420222197509144*)：**本委已经受理你与琼海财隆建材有限公司劳动争议案[海劳人仲案字(2026)第9号]，因你没有按时参加2026年6月3日15:00庭审活动，本委依法决定本案按撤回仲裁申请处理，本案终止审理，即行结案。现已作出仲裁决定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海南省琼海市爱华东路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3楼304室，联系电话：0898-62930563)领取仲裁决定书，逾期未领取视为送达。

琼海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黄劳人仲案字〔2024〕311号
湖北省晟锟贸易有限公司：邱志刚与你单位劳动人事争议一案(黄劳人仲案字〔2024〕311号)，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本委黄劳人仲案字〔2024〕311号仲裁裁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领取仲裁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裁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期满不起诉的，本仲裁裁决发生法律效力。

湖北省黄冈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黄劳人仲案字〔2024〕310号
湖北省晟锟贸易有限公司：汪月珍与你单位劳动人事争议一案(黄劳人仲案字〔2024〕310号)，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本委黄劳人仲案字〔2024〕310号仲裁裁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领取仲裁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裁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期满不起诉的，本仲裁裁决发生法律效力。

湖北省黄冈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黄劳人仲案字〔2024〕312号
湖北省晟锟贸易有限公司：邱长林与你单位劳动人事争议一案(黄劳人仲案字〔2024〕312号)，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本委黄劳人仲案字〔2024〕312号仲裁裁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领取仲裁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裁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期满不起诉的，本仲裁裁决发生法律效力。

湖北省黄冈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江西破浪建筑劳务有限公司：本委已受理张和富诉你公司劳动争议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申请书副本及开庭通知。限你公司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委应诉，逾期视为送达。本委定于2026年8月14日10:30在第二仲裁庭(三亚市迎宾路189号人力资源市场大楼2楼)开庭审理。请准时参加庭审，否则本委将依法按缺席裁决。

三亚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天津安泰远达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我单位于2026年6月15日作出《强制执行催告书》，现依法向你单位进行公告。你单位因社保先行支付张鹏工伤保险待遇，应归还工伤保险基金柒拾伍万捌仟叁佰陆拾元柒角叁分。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分中心领取《强制执行催告书》，逾期视为送达。对催告内容，被催告人享有陈述、申辩的权利。你单位可自收到本公告之日起3日内，向我单位提出书面陈述、申辩意见。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放弃此权利。我单位将依法向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天津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保税区分中心

刘玉峰：我单位于2026年6月15日作出《强制执行催告书》，现依法向你进行公告。你因社保先行支付原天津耀强天地顺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职工张秀昌工伤保险待遇，应归还工伤保险基金壹拾贰万壹仟叁佰伍拾玖元伍角玖分。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分中心领取《强制执行催告书》，逾期视为送达。对催告内容，被催告人享有陈述、申辩的权利。你可在收到本公告之日起3日内，向我单位提出书面陈述、申辩意见。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放弃此权利。我单位将依法向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天津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保税区分中心

《催告书》送达公告

哈密市伊州区天山南路水沐星辰足道馆(个体工商户)：2025年11月12日，伊州区消防救援大队执法人员进行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时，发现哈密市伊州区天山南路水沐星辰足道馆(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名称：哈密市伊州区天山南路水沐星辰足道馆(个体工商户)，经营者：刘晓明，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650502MAEXP6056X]存在公众聚集场所使用、营业情况与承诺内容不符的违法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十五条第一款之规定，我大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五十八条第一款第(四)项之规定，2025年11月27日依法下发了《行政处罚决定书》(伊区消行罚决字〔2025〕第0092号)，对哈密市伊州区天山南路水沐星辰足道馆(个体工商户)作出罚款人民币叁万元整的处罚。因你单位未在规定期限内缴纳罚款，2026年5月25日，我大队根据有关法律规定，已下发《催告书》(伊区消催字〔2026〕第0002号)。因采取直接送达，留置送达和邮寄送达等方式均无法送达。现依法公告送达哈密市伊州区天山南路水沐星辰足道馆(个体工商户)《催告书》(伊区消催字〔2026〕第0002号)，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

哈密市伊州区消防救援大队

李相益：本院受理和硕县蜀都旅馆诉你旅店服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民事诉讼权利义务须知、举证通知书、诉讼风险告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答辩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10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准时开庭，逾期不到庭，将依法缺席审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硕县人民法院

(2026)新0102执异10号
新疆恒德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于良范：本院执行申请人乌鲁木齐万嘉热力有限公司与新疆恒德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供用热力合同纠纷一案中，我院作出了(2026)新0102执异10号执行裁定书，因申请执行人乌鲁木齐万嘉热力有限公司与被追加人谭江临不服裁定书且裁定书出现笔误，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执行异议复议申请书，(2026)新0102执异10号之一执行裁定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十日内来本院领取复议申请书，(2026)新0102执异10号之一执行裁定书，逾期视为送达。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天山区人民法院

(2024)皖0304执恢1980号　于秀侠：申请人蚌埠市杰瑜服饰有限公司追加你为被执行人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追加被执行人申请书副本、证据材料等法律文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期满后将依法裁判。

安徽省蚌埠市禹会区人民法院

(2025)皖0304执975号　江苏唯丽乐饮品有限责任公司：申请人安徽蚌埠金鼎包装科技有限公司追加你方为被执行人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追加被执行人申请书副本、证据材料等法律文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期满后将依法裁判。

安徽省蚌埠市禹会区人民法院

(2024)皖0304执1563号　安徽新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张田丁：申请人蚌埠兴科玻璃有限公司追加你们为被执行人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追加被执行人申请书副本、证据材料等法律文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期满后将依法裁判。

安徽省蚌埠市禹会区人民法院

(2026)皖1506破1号
本院根据债权人舒城县金龙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的申请，于2026年5月7日作出(2026)皖1506破申5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舒城县金龙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对必斐艾食品有限公司破产重整申请一案，并于2026年6月10日指定安徽英锐律师事务所担任必斐艾食品有限公司管理人。必斐艾食品有限公司债权人应在2026年8月15日前，向必斐艾食品有限公司管理人申报债权(现场申报地址：安徽省舒城县经济开发区龙潭北路，邮政编码：231300，联系人：杨谋兵，联系电话：15856497413)。逾期申报者，可以在破产财产最后分配前补充申报，但对此前已进行的分配无权要求补充分配，同时要承担为审查和确认补充申报债权所产生的费用。未申报债权的，不得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规定的程序行使权利。必斐艾食品有限公司的债务人或者财产持有人应向必斐艾食品有限公司管理人清偿债务或交付财产。本院定于2026年8月20日上午9时在舒城帅旺五洲大酒店(地址：安徽省六安市舒城县鼓楼北街166号)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请各债权人准时参加。出席会议的债权人系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如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应提交特别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件，委托代理人是律师的还应提交律师执业证和律师事务所的指派函。债权人系自然人的，应提交个人身份证明。特此公告。

安徽省六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红河中安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昭通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第530699202201899号《认定工伤决定书》认定李远贵于2017年8月26日15时30分许在你公司承建的彝岔二级线幸福一号隧洞附属工程项目上班时，被云CSK889小型越野车撞伤死亡为工伤。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认定工伤决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视为送达，如对本工伤决定不服，可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向昭通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或在6个月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昭通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海口龙华德湘厨餐饮店(个体工商户)：本委已经受理申请人康清孟与你方劳动争议案(海龙劳人仲案字〔2026〕第468号)，并定于2026年7月28日9时开庭审理。因无法送达你方，限你方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海口市龙华区劳动关系公共服务中心，电话：0898-66707914)领取仲裁申请书副本、应诉通知书、证据材料、开庭通知书，如不按时出庭，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以上材料逾期视为送达。

海口市龙华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深圳市金旭建筑劳务有限公司：本委受理张波与你单位劳动人事争议一案(和劳人仲字[2026]第81号)，申请人要求与你单位确认劳动关系的仲裁请求。因你单位拒收本委按确认地址邮寄的应诉通知书及开庭通知书，邮寄文书被拒收退回，根据《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办案规则》第二十条的规定，向你单位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及开庭通知书。现定于2026年8月4日10时30分在和静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仲裁庭开庭，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本委将作缺席裁决。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

和静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西藏垠开汽车销售有限公司、西藏垠开旅游发展有限公司、西藏藏游旅游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本会受理的申请人桑珠与你们之间的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6)拉仲裁字第81号案答辩通知书、举证通知书、仲裁规则、仲裁员名册、选定仲裁庭组成方式及仲裁员的函、仲裁申请书副本和仲裁庭组成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本会定于2026年7月29日(星期三)10时在本会仲裁庭开庭审理。请你方及时到本会办理相关手续。联系电话：0891-6872729。

拉萨仲裁委员会

中核中泓集团有限公司：本会受理的申请人西藏拉萨市兰亭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与被申请人中核中泓集团有限公司、成都建工装饰装修有限公司、江德学、钟兵之间的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6)拉仲裁字第60号案答辩通知书、举证通知书、仲裁规则、仲裁员名册、选定仲裁庭组成方式及仲裁员的函、仲裁申请书副本和仲裁庭组成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本会定于2026年7月28日(星期二)16时在本会仲裁庭开庭审理。请你方及时到本会办理相关手续。联系电话：0891-6872729。

拉萨仲裁委员会

严正声明

中国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服务促进会是经民政部批准的全国性、联合性、非营利性社会组织，一段时间以来，社会上陆续出现私自制作本会公章和公文、私签合作协议、私授战略合作牌匾、假冒我会名义开展活动等违法违规行为。个别已退会单位，存在继续利用本会牌匾或以本会及相关机构名义开展业务活动的现象。上述行为和现象已产生不良后果，严重损害了本会声誉和形象。

我会在此郑重声明，请相关单位和人员立即停止以上违规、违法甚至犯罪行为，对不听劝阻，继续我行我素，并给本会造成危害和损失的，本会将依法依规维护自身正当权益。

我会已建立严密的印章使用管理制度和印章使用审批流程。任何单位或个人未经本会书面授权擅自以本会及相关机构名义签订协议，出具函件或开展活动的，本会不予承认且不承担任何责任；凡以本会及相关机构名义签订协议，应同时加盖本会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由法定代表人书面授权的人员签字并加盖本会公章；任何私刻、伪造印章、冒用签字或超越授权范围签署的文件，本会有权主张不发生对本会的法律约束力。

本会对各类公益合作持开放态度，欢迎社会各界与我们联系接洽，共促退役军人就业创业。

中国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服务促进会
2026年6月23日